

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0087臺北市中正區汀州路三段四號

承辦人：楊麗美

電話：23688667-630

傳真：23686574

電子信箱：limay0919@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螢中輔字第10930059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一份 (4790450_1093005925_1_ATTACHMENT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學資賦優異學生『與良師有約』活動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校內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9月11日北市教特字第1093084285號函及臺北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109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實施對象：109學年度就讀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八年級學生，請各校依以下條件順序正取1名、備取3名或3名以上。
 - (一)資優方案（區域衛星資優方案、校本資優方案）學生。
 - (二)資優資源班學生。
 - (三)對活動主題感興趣，並經師長推薦富優異表現或潛能學生。
- 三、辦理時間：109年11月11日(三)。
- 四、辦理地點：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（臺北市中正區汀州路3

景興國中 1090922



PSAA1096006483

段4號，交通資訊如附件3)。
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各校特教業務承辦人於109年10月8日（星期四）下班前，將填妥之個人報名表（附件1）、學校集體報名清冊（附件2）之電子檔（WORD檔）及核章後掃描檔（PDF檔），以e-mail回傳至承辦單位螢橋國中程楷芹老師彙整（e-mail：syndia867035@gmail.com）。承辦單位於收到報名文件後，將寄發回覆信函，供報名學校確認，若未收到回覆信函，請務必自行再致電承辦單位確認（聯絡電話：2368-8667轉633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六、錄取原則：預計共錄取100名，優先錄取各校正取學生，並依據各校報名先後順序，錄取各校報名之備取1學生，若仍有缺額，再依據各校報名先後順序，錄取各校報名之備取2學生，以此類推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。
- 七、錄取結果公告：錄取名單於109年10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公告螢橋國中網站（<http://www.ycjh.tp.edu.tw/>），請學校特教業務承辦人自行上網查詢錄取結果並通知錄取學生，不再個別通知。
- 八、活動當日，請惠予學生公假及帶隊教師公假派代。
- 九、活動內容如附件。
- 十、本案報名事宜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螢橋國中特教組(2368-8667轉630)或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2332-7125轉13、14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副本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

2020/09/22
08:23:54
電子公文
交換章